##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 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罗志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 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可循环包装租赁及智能仓储物流建设项目"、"年产230 万套(张)绿色循环包装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前述项目的 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新能源及家电产业可循环包装生产基地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 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募投项目的实施要求,同意公司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 司喜悦载具进行增资 16.149.35 万元(截至公告出具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内容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9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不转增资本公积金,不送红股。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根据《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首次授予价格由 8.66 元/股调整为 8.54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罗志强、安力、罗建 校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上述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因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要求,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对应可归属股份 90.48 万股(经 2023 年调整及第一个归属期未达成、尚未归属离职人员作废后)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同时,鉴于本次激励计划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作废该激励对象已 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三个归属期对应归属股份为 1.17 万股(调整后)。本次合计 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 91.65 万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 度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罗志强、安力、罗建 校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部分已授 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